



国家税务总局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国家税务总局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精神，按照国家总局黄石市税务局、开发区·铁山区决策部署，结合工作实际，加强政务公开，完善工作机制，不断推进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有效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一）加强主动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认真贯彻落实《2021 年全省税务系统政务公开重点任务清单》，主动把政务公开要求贯穿于税收工作全过程，推动税收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服务“六稳”“六保”工作大局。紧紧围绕税收中心工作及社会关切，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2021 年对外公告了办公地址、联系电话、邮政编码以及办税服务场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391 条，其中通过上级门户网站、办税服务厅公告栏和液晶显示屏、行政执法平台公开各项政策法规、欠税公告、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 1356 条；在中国税务报、湖北日报、荆楚网以及“黄石税务”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税收宣传 41 篇。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通过国家税务总局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列明申请接收渠道，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及办理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台账，对办理环节予以登记，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水平。

（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明确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相关部门工作职责，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制度和公文公开审核制度，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努力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继续坚持把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集中发布法定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及时宣传纳税人、缴费人关心的税费热点问题。根据上级要求，积极组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参加税务总局开展的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学习《税务系统政务公开操作规范》，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及时回复申请，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按规定时间在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工作纳入2021年绩效管理考评规则和考评指标，明确考核标准，细化考核指标，促进依法公开、规范公开、及时公开。增强风险意识，对法定不予公开的，属于内部工作的，以及定为依申请公开的政策文件，严格保密要求，做好信息保密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作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5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国家税务总局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在着力拓展内容、丰富公开载体、规范依申请公开等方面取得了初步成效,但随着公众需求的增长,主动公开信息的力度和规范性等方面还有待改进。

主要从以下方面加以改进:一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的监督检查。强化绩效管理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有效激励作用,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二是进一步加强与上级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逐步建立与公众需求相适应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新格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国家税务总局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没有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建议提案办理公开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情况。

根据《2021年全省税务系统政务公开重点任务清单》要求,不断加强重要税费政策和征管服务措施解读,依托上级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切实改进税费政策解读方式,积极解答纳税人税费咨询问题,回应社会关切。同时,严格按照上级部署安排,及时修改、公开了机构设置、领导班子成员简历及分工信息,定期发布法制建设、委托代征和个体工商户定额公示等政府信息。